

朝陽科技大學 函

地址: 41349 臺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168號

承辦人: 糠岳軒

電 話: 0423323000 #7856

傳 真: 0423742369

電子郵件: k73160@cyut.edu.tw



受文者: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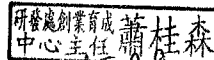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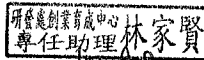
1. 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 公告周知。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05年9月6日

發文字號: 朝管字第10500025550號

速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隨文(2016競賽辦法-大專校院組1.pdf、temp.jpg)

主旨: 檢送本校辦理「2016 Start-up Taiwan全國創新創業競賽」之辦法及海報(附件1、2)各1份, 請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一、為提升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創新創業能力, 本校管理學院特以「104-105年教育部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設立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補助經費辦理旨揭競賽, 以培養學生創新能力、團隊合作能力與創業精神, 並將生活經驗與學校學習之倫理與實作結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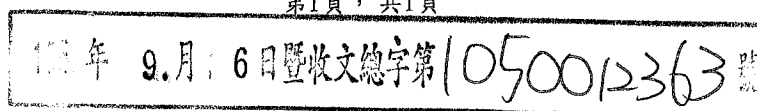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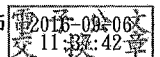
二、報名方式: 即日起至105年11月2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 採線上報名, 網址: <https://goo.gl/forms/sXWAL6ppWrBrp07y2>。

三、初賽結果公布時間: 105年11月18日(星期五)中午12時。

四、決賽暨頒獎日期: 105年11月25日(星期五)。

正本: 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本校楊文廣副校長、管理學院、李素箱院長、行銷與流通管理系陳博舜老師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辦法（大專校院組）

一、目的

為提升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創新創業能力，特以教育部技職司 102-105 年度補助經費辦理「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來培養學生創新能力、團隊合作能力與創業精神，使其能將生活經驗與學校學習之理論與實作結合。在培育國家未來創新人才與創業家方面，本競賽確立實務與實用性教學之產業技術價值，並發揮技職教育之務實致用與學用合一特色與精神。本競賽「創新與創業」競賽主軸乃植基於經濟部重要經濟發展政策，以下為相關資訊網站，可提供參賽者參考之：

- (一) 教育部之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http://ustart.moe.edu.tw/picpage.aspx?CDE=CGE20090519101140JR5>)
- (二)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之創業圓夢網(<http://sme.moeasmea.gov.tw/SME>)
- (三) 經濟部商業司之服務業創新研發(<http://gcis.nat.gov.tw/neo-s/Web/Default.aspx>)
- (四) 經濟部技術處之小型企業創新研發(<http://www.sbir.org.tw/SBIR/Web/Default.aspx>)
- (五) 經濟部工業局之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http://www.citd.moeaidb.gov.tw/CITDweb/Web/Default.aspx>)

二、辦理單位與人員

(一) 辦理單位

- 1. 指導單位：南投縣政府
- 2. 主辦單位：朝陽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
- 3. 承辦單位：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 4. 協辦單位：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明山別館股份有限公司（溪頭妖怪村）、絲酥入叩有限公司、靈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草屯知達工藝會館）、璞園藝術坊、竹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朝陽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

(二) 聯絡窗口

聯絡人：賴岳軒 助理

聯絡電話：04-23323000 分機 7856

E-mail：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

地址：41349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

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籌備小組

三、參賽資格

(一) 對象說明

就讀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所、大學部）及短期境外研修生，

對於產業創新與創業有興趣者，不限科系與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二) 參賽須知

1. 參賽團隊須設隊長 1 名，隊長為團隊與主辦單位連繫主要窗口。
2. 參賽團隊必須 3 至 5 名同學(含隊長，不含指導老師)組成一隊，可跨科系或跨校組隊，不接受二人(含)以下報名參賽。
3. 參賽隊伍每人限報一隊，不得重複組隊報名（指導老師不包含在內），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4. 每隊均須有至少一位指導老師，一隊最多以兩名指導老師為限。
5. 完成報名後，競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指導老師及組員。
6. 為符合教育部補助經費使用規定，參與本競賽作品不得同時參與本校(朝陽科技大學)辦理教育部補助經費之任何競賽活動。

四、競賽類組

本競賽著重創新服務與事業，類別如下；每隊於各類別僅限報名一項作品。

(一)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針對下列六家企業選擇其中一家企業建構其服務創新能力展現，採用初賽 60 秒~90 秒廣告拍攝影片，及決賽撥放影片與簡報解說呈現；各企業之特色與介紹請詳見以下網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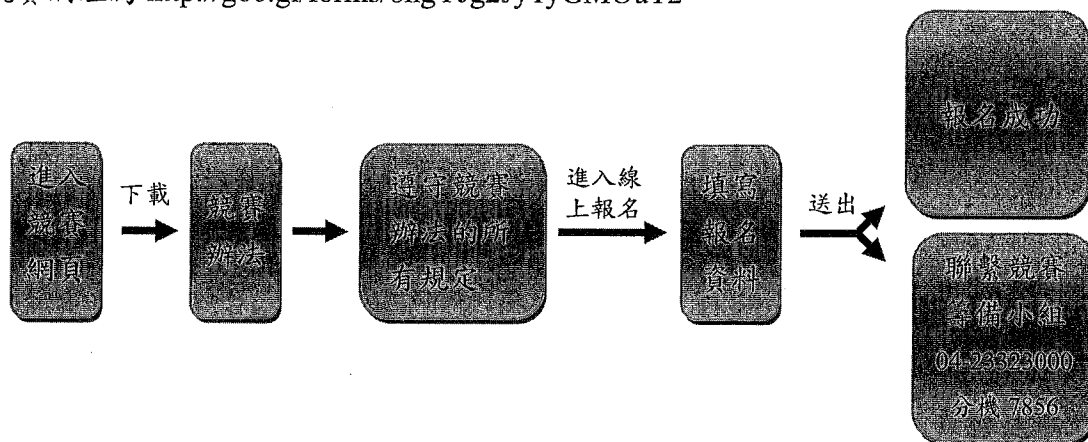
1. 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goto307.com.tw/>
2. 明山別館股份有限公司（溪頭妖怪村）<http://www.mingshan.com.tw/>
3. 靈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草屯知達工藝會館）<http://www.zhidacaotun.com.tw/>
4. 絲酥入叩有限公司 <http://www.sisuruco.com/>
5. 竹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chushang.gov.tw/introduce/leading.asp?id={01483FD2-E830-480F-89B7-66A01FF6454C}>
6. 璞園藝術坊 <http://www.puyuan.com.tw/>

(二) 創業規劃類：不限企業與行業類型(不含電子商務為主的經營活動創業)，採用初賽創業計畫書，以及決賽簡報、實體或展演呈現，建立新時代企業服務創新的新事業。

五、報名方式

請於報名前仔細閱覽本競賽辦法，並且遵守所有規定及提供所需之個人資料。本競賽一律採網路報名，線上報名網址為 <https://goo.gl/forms/sXWAL6ppWrBrp07y2>。

競賽網址為 <http://goo.gl/forms/8ngYJg2JyTyGMOuT2>



※注意事項：競賽報名系統請務必將組別資料填寫正確，此資料將為往後製作獎狀及相關證明文件，若未填寫正確造成獎狀或相關證明文件印製錯誤，主辦單位將不另補發！

六、競賽時程

項目	日期	說明
報名	即日起至 105/11/2(三)， 17:00 止	一律採網路報名， http://goo.gl/forms/dao3D69IwTykkSB93
收件截止	105/11/9(三)	▶ 將報名專用信封封面(詳如附錄六)貼於信封袋上，依信封上須檢附的繳交資料做確認勾選，並郵寄報名資料至主辦單位，郵件以郵戳為憑。 ▶ 將 word 電子檔 (作品理念及分鏡說明/企畫書)寄到籌備小組信箱，以利存檔備用。 信箱： 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 。
初賽結果公佈	105/11/18(五) 中午 12 時	公告初賽結果於競賽網站： ▶ 佳作獎五名及企業特別獎一名。 ▶ 晉級決賽前五名。 ▶ 決賽簡報順序。
繳交 決賽簡報檔	105/11/23(三)，17:00 止	▶ 入圍決賽隊伍將簡報檔寄至 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 ▶ 請務必在截止日前繳交，逾期視同棄權。 ▶ 請注意，決賽當日不提供更換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

決賽暨頒獎	105/11/25(五)	▶ 決賽時間：上午 8:30—下午 17:30（暫定） ▶ 決賽發表地點：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大樓天生廳。 ▶ 請自備繳交一式三份簡報檔紙本，簡易裝訂即可。 ▶ 請穿著正式服裝上台(若為使報告內容更加生動活潑，成員可自行發揮創意，但務求正式與說服力)。
-------	--------------	--



七、參賽作品規定

(一) 初賽

完整參賽資料包含紙本及電子檔，說明如下表所示：

	類別	說明
紙本	共同繳交項目	表單填寫完整後輸出，並於簽名處親筆簽名。 A. 報名表：填寫完整，每位指導老師及參賽者皆須簽名（詳如附錄一）。 B. 授權同意書：每位指導老師及參賽者皆須簽名（詳如附錄二）。 C. 個資使用同意書：每位指導老師及參賽者皆須簽名（詳如附錄三）。
電子檔	企業廣告 服務創新類	燒錄成光碟一份，並於光碟上註明<u>A及團隊名稱</u>。 A. 影片：60秒~90秒，影片檔案格式須為格式以mov、mpeg、mp4為限，作品應避免畫質模糊不清，檔案大小限制為500MB。 B. 作品理念及分鏡說明：按主辦單位提供之範本書寫(詳如附件四)，須以參賽企畫書表格與賽。<u>請將檔案分別以word檔及pdf檔案(檔案名稱皆為A+作品名稱)燒錄成光碟一份，並於光碟上請註明A+團隊名稱。</u> C. 除了燒錄至光碟，還須額外將作品理念及分鏡說明之電子檔(word檔及pdf檔案)寄到籌備小組信箱以利存檔備用，信件主旨格式為A+團隊名稱。信箱：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
	創業規劃類	燒錄成光碟一份，並於光碟上註明<u>B及團隊名稱</u>。 A. 企畫書：按主辦單位提供之範本書寫(詳如附件五)，須以參賽企畫書表格與賽，內容以25頁為限(不含封面頁、附錄與參考資料)，<u>請將檔案分別以word檔及pdf檔案(檔案名稱皆為B+企畫書名稱)燒錄成光碟一份，並於光碟上請註明B+團隊名稱。</u> B. 除了燒錄至光碟，還須額外將企畫書之電子檔(word檔及pdf檔案)寄到籌備小組信箱以利存檔備用，信件主旨格式為B+團隊名稱。信箱：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

5/10

(二) 初賽相關注意事項：

1. 影片或企畫書內均不得標示學校、姓名，以免影響競賽之公正性。
2. 報名表、授權同意書、個資使用同意書須親筆簽名，蓋章或是電子簽名視為資格不符無法列入評選，請競賽團隊確實掌握收件時間。
3. 寄達或親送報名資料至主辦單位，並將報名專用信封封面(詳如附錄六)貼於信封袋上，依信封上須檢附的繳交資料做確認勾選，以利主辦單位快速檢閱，逾時不予受理(郵件以郵戳為憑)。親送繳件位置為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大樓8樓817辦公室。
4. 基於競賽之公平原則，參賽小組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報名表、授權同意書、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簡報檔)；參賽小組在繳交報名相關資料之前，須一再確認報名相關資料之正確性，一經郵寄寄出後不得更改，否則將取消參賽資格。

(三) 決賽：

1. 於105年11月18日(五)公告初賽結果，依初賽審查分數排序，佳作獎五名及特別針對「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增設企業特別獎一名。另外各類組將錄取前五名晉級決賽，經決賽簡報後將決定前三名、兩名優勝隊伍。
2. 於105年11月23日(三)前將決賽簡報電子檔寄至主辦單位信箱(信箱：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決賽當日不提供更換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
3. 於105年11月25日(五)報到時，繳交簡報檔紙本，請準備裝訂後紙本一式三份(委員審閱用)，請單面列印，簡單裝訂即可，無需精美包裝。
4. 在決賽當日報告資料中，均不得標示學校、姓名，以免影響競賽之公正性。
5. 為維持比賽公平、公正，在決賽當天不提供更換簡報檔或更改檔案內容，請參賽者注意且確認檔案內容，再繳交資料。

八、評分標準

(一) 初賽：

由業界專家及具4年以上創新創業專長與實務經驗之大學專任教師擔任審查委員並簽署個人資料保護與智慧財產保護同意書，主辦單位會先將各作品匿名並以編號識別(匿名審查制)，評審委員僅針對參賽作品內容進行評分，各組別與類別評審標準如下：

評分項目	內容說明	百分比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		
主題表達	包括主題架構完整性、內容流暢度、背景音效等	40%
創新性	提出模式的創新程度，如創新的故事、創新內容說明等	30%
影像品質	包括影像穩定度、音效品質	30%

創業規劃類		
可行性	包括服務/技術、市場、團隊、財務可行性)與預期達成效益(包括質性與量化效益)	40%
創新性	提出模式的創新程度，如創新的故事、創新內容說明等	30%
內容架構完整性	計畫書整體是否具有良好創新整合與完整分析，如PESTC分析環境、Porter五力分析市場、SWOT矩陣分析經營環境、STP提出市場區隔、消費偏好知覺象限圖等	30%

(二) 決賽：

為求競賽公平公正公開，決賽評審由現任政府單位官員、科技大學學術主管、具8年以上創新創業專長與實務經驗之專任教師或業界專家擔任審查委員，並簽署個人資料保護與智慧財產保護同意書，由評審委員遴選出裁判長。裁判長任務主要是決賽審查事項之說明與各類別裁判評分爭議事項等作相關說明與最後決策。主辦單位僅針對決賽當日行政服務提供相關諮詢與說明，但對於評審內容不做任何決策與說明。各晉級決賽隊伍務必主動與主辦單位確認決賽各項事宜，主辦單位不對個別隊伍爭議事項進行處理。各組別與類別評審標準如下。

類別 \ 評分項目	台風	主題表達	創意表現	影像品質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	10%	30%	30%	30%

類別 \ 評分項目	台風	創新表現	可執行性	內容完整性
創業規劃類	10%	30%	30%	30%

【決賽評分標準注意事項】

1. 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需按規定之報到時間到現場進行口頭發表。
2. 評審提問方式採統問統答。
3. 口頭報告方式不拘形式，簡報、影片、圖版等任何形式皆可，但內容不得涉及違反法律規定。

7/16

4. 各類組口頭發表時間如下：

- (1)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每組以 10 分鐘為限，逾時將按鈴強制結束。現場播放影片 1.5 分鐘，3 分鐘簡報(2 分鐘響鈴 1 次，3 分鐘響長鈴)，詢問 2.5 分鐘，回答時間 3 分鐘(3 分鐘響鈴 1 次，4 分鐘響長鈴)。
- (2) 創業規劃類：每組以 15 分鐘為限，逾時將按鈴強制結束。8 分鐘簡報(7 分鐘響鈴 1 次，8 分鐘響長鈴)，詢問 2 分鐘，回答時間為 5 分鐘(4 分鐘響鈴 1 次，5 分鐘響長鈴)。

九、獎勵方式

依決賽總成績排序，各競賽類組評選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優勝 2 名及佳作 5 名，其特別針對「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增設企業特別獎各一名，以資鼓勵。

- (一) 各類第一名：頒予價值 15,000 元之獎勵品乙份，另頒予隊員與指導老師獎狀各一只。
- (二) 各類第二名：頒予價值 10,000 元之獎勵品乙份，另頒予隊員與指導老師獎狀各一只。
- (三) 各類第三名：頒予價值 6,000 元之獎勵品乙份，另頒予隊員與指導老師獎狀各一只。
- (四) 各類優勝：頒予價值 4,500 元之獎勵品乙份，頒予隊員與指導老師獎狀各一只。
- (五) 各類佳作：頒予隊員與指導老師獎狀各一只。
- (六) 企業特別獎：針對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增設企業特別獎一隊，並將頒予隊員與指導老師獎狀各一只。

※注意事項：

- (一) 若因報名資料填寫錯誤所造成之獎狀印製錯誤，主辦單位將不另補發。請參賽小組在繳交報名相關資料之前，須一再確認報名相關資料之正確性。
- (二) 得獎獎狀預計於競賽結果公佈後，一個月內以掛號信件郵寄至指導老師所任職之學校，並以指導老師為收件人。籌備小組會於信件寄出時，以電子郵件通知指導老師及隊長，請參賽隊伍特別留意電子信箱。
- (三) 每一項主題所參賽作品，若經審查未達評審標準時得以從缺。也會隨著參賽狀況調整狀況。

十、注意事項

- (一) 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競賽相關規定，且有具體事實者，則追回得獎資格與獎勵。
- (二) 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之傷害，由法院判決屬實者，追回入圍資格與獎勵，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作品亦不得有抄襲或代筆之情事，若經發現，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三) 收件截止日前，須依照主辦單位規定，完整提供應繳交之資料，若參加競賽者作品之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或未完整繳交者，予以取消與賽資格。
- (四) 參賽者之競賽者作品，繳交後所有文件不論得獎與否將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或留存作品文件底稿。
- (五) 基於比賽公平原則，參賽小組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請參賽小組在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前，仔細確認報名相關資料的正確性。
- (六) 對競賽有任何建議，或有感權益受損，敬請直接反應給承辦單位。
- (七) 參賽現場如有任何規定未盡事宜，請向該場次服務人員提出，由該場次服務人員呈報評審委員決定處理方式。
- (八) 本競賽因故無法進行時，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正、暫停、終止活動之權利，參賽者不得異議。
- (九) 為推廣本競賽，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均須簽署「授權同意書」，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內容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
- (十) 主辦單位對於參加決賽作品均有攝影、錄音及展覽之權利。
- (十一) 凡參賽內容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 (十二) 如有任何因郵政、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人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參賽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 (十三) 獎狀一律掛號郵寄為主，並以指導老師為主要收件人，請各參賽者注意郵件收發，若因郵政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參賽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附錄一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大學組）

報名表

編號：

參與類組	☐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 ☐ 創業規劃類				
團隊名稱					
作品名稱					
成員基本資料					
參賽者	姓名	就讀學校	就讀系所班級	手機	E-mail
隊長 (範例)	王大明	朝陽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三 A	0912-345678	abc@yahoo.com.tw
隊員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請填寫全名		
指導老師基本資料					
指導老師	姓名	服務單位	系所	職稱	E-mail
指導老師(1)					
指導老師(2)					
本小組確已詳細閱讀競賽要點，願依相關規定參賽。(請指導老師及全體同學親自簽名) 指導老師簽章： 參賽成員簽章：					

※註 1：請於 105/11/9 前將報名資料郵寄或親送至主辦單位，郵件以郵戳為憑。

※註 2：隊長欄為競賽主要聯繫窗口，請務必填寫常用且正確之聯絡方式，以便聯繫。

10/16

附錄二

授權同意書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大學組）

參賽聲明

本團隊隊員(包括指導老師與學生成員)有_____、_____、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以(____團隊名稱____)參加「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大學組)」活動，特聲明如下：

- 1.本團隊保證全體組員均已確實了解活動簡章和公告規定，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
- 2.本團隊所有成員具結上述各項報名資料正確無誤，以及所參加比賽之作品係本團隊之原創著作，若非原創，亦已註明資料來源出處，若有不實，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
- 3.本團隊所有成員同意上述參賽作品，相關之聲音、影像、文字、圖畫、實物之設計或所提之創意，主辦單位得不限時間與任何地點集結成冊，出版和發行之權利。
- 4.本組獲獎時，本團隊所有成員同意以指導教授為第一作者或放置於學生前面，其餘學生成員為共同作者，共同刊載於「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大學組）作品彙編」，由朝陽科技大學申請國家圖書館 ISBN 出版，楊文廣、李素箱、陳博舜、龍清勇、黃世輝彙編。

聲明人：_____（指導老師簽名）

_____（指導老師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錄三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 1.本單位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進行競賽活動相關工作，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是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 2.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單所載。
- 3.您同意本單位因賽務所需，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並同意本單位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 4.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5.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單位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 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報名者：指導老師(請簽名)_____

指導老師(請簽名)_____

參賽學生(請簽名)_____

參賽學生(請簽名)_____

參賽學生(請簽名)_____

參賽學生(請簽名)_____

參賽學生(請簽名)_____

附錄四

作品理念及分鏡說明



團隊名稱：	
作品名稱：	
作品理念	
字數請 150 字以上	
分鏡說明	
說明：	影片畫片截圖

若表格不夠請自行增列

※格式：

參賽作品內文文字，一律由左而右橫向書寫，直向紙張。標題中文字型採標楷體、英文採字型 Times News Roman 14 級，粗體字，段落置中；內文中文字型採標楷體、英文採字型 Times News Roman 12 級；行距為單行間距 1.5。

目錄

- (一) 摘要
- (二) 產業背景：說明產業背景及適用於該企劃的原因。
- (三) 創新呈現：搭配主題所要呈現的創新內容。
- (四) 可執行性：未來企劃之可執行性評估。
- (五) 預期效益：企劃達成時，預計可達成的效益評估。
- (六) 經費預算
- (七) 參考文獻
- (八) 附件

► 此範本僅供參考，參賽者可自行增列更適當之項目。

格式：

A4格式版面配置上、下、左、右邊界各2公分。參賽作品內文文字，一律由左而右橫向書寫，直向紙張。標題中文字型採標楷體、英文採字型Times News Roman 14級，粗體字，段落置中；內文中文字型採標楷體、英文採字型Times News Roman 12級；行距為單行間距1.5。



朝陽科技大學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大學組)
專用信封封面

繳交資料 壹、請確實檢查報名文件是否備齊後，依各表件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固定於左上角(勿裝訂)，平放裝入信封袋內，並於封裝前再勾選確認。 ☐ 一、報名表(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需親筆簽名)。 ☐ 二、授權同意書(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需親筆簽名)。 ☐ 三、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需親筆簽名)。 ☐ 四、光碟乙份(A類組：影片、作品理念及分鏡說明、B類組：企畫書)。 貳、每袋限裝一份報名表件，並以『掛號』郵件投郵或親送至本校管理大樓8樓817辦公室。 參、請將本頁列印並填妥後，黏貼於自行準備的信封袋上(以能整齊放入資料之信封大小為原則)，連同報名文件一同寄出。	管理學院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大會 收	41349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168號 電話：(04) 23323000 轉 7856 掛號 貼郵票處 報名類組：☐ A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 ☐ B 創業規劃類 團隊名稱： 作品名稱： 隊長姓名： 連絡電話：
--	--	--

5/16



2016 Start-up Taiwan

全國創新創業競賽

參賽資格

就讀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所、大學部）及短期境外研修生，
對於產業創新與創業有興趣者，不限科系與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競賽類組

- (1) 企業廣告服務創新類
- (2) 創業規劃類

聯絡窗口

聯絡窗口
聯絡人：糠岳軒 助理
聯絡電話：04-23323000分機7856
E-mail: startuptaiwancontest@gmail.com

指導單位：南投縣政府
主辦單位：朝陽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
承辦單位：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競賽日程

- (一) 報名截止日：即日起至105年11月2日(三)17:00止。
- (二) 收件截止日：105年11月9日(三)以郵戳為憑。
- (三) 初賽結果公佈：105年11月18日(五)中午12時。
- (四) 繳交決賽簡報檔：105年11月23日(三) 17:00止。
- (五) 決賽暨頒獎：105年11月25日(五)8:30-17:30。

報名資訊

即日起至105/11/2(三)，17:00止，一律採取網路報名
<http://goo.gl/forms/dao3D69lwTykkSB93>



QR碼掃描進入
報名網址→
←競賽網址



